

# 性欲：哲学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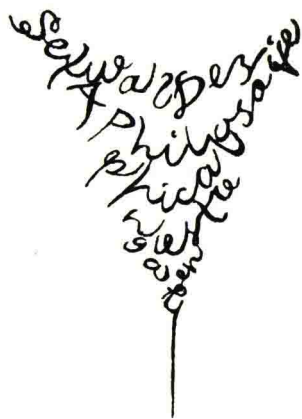
(英) 罗杰·斯克鲁顿 著

朱云 译

Sexual Desire

*A Philosophical Investigation*

ROGER SCRUTON



南京大学出版社

# 性欲：哲学研究

(英) 罗杰·斯克鲁顿 著

朱云 译

Sexual Desire

*A Philosophical Investigation*

ROGER SCRUTON

南京大学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性欲:哲学研究/(英)斯克鲁顿著;朱云译. —

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 2016.3

书名原文: Sexual Desire

ISBN 978-7-305-16406-4

I. ①性… II. ①斯… ②朱… III. ①性学-研究

IV. ①C913.1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009909 号

Sexual Desire: A Philosophical Investigation

Copyright © 1986 by Roger Scruton.

First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Continuum in 2006.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16

by Nanjing University Press Co.,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江苏省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 图字:10-22015-313 号

出版发行 南京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南京市汉口路 22 号

邮 编 210093

出 版 人 金鑫荣

书 名 性欲:哲学研究

作 者 [英]罗杰·斯克鲁顿 (Roger Scruton)

译 者 朱 云

责任编辑 芮逸敏

照 排 南京紫藤制版印务中心

印 刷 南京爱德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635×965 1/16 印张 32.5 字数 437 千

版 次 2016 年 3 月第 1 版 2016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305-16406-4

定 价 65.00 元

网址: <http://www.njupco.com>

官方微博: <http://weibo.com/njupco>

官方微信号: njupress

销售咨询热线: (025)83594756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凡购买南大版图书,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所购  
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 前 言

性欲问题很大程度上遭到现代哲学的忽视。那些伟大的现代哲学家们所著的自传也表明他们有意回避欲望体验这个话题，同样，他们也谨慎地回避对欲望进行分析。为什么会这样？这一点我留待他人提供理论阐释。但我还是有必要就哲学进入欲望领域会遭遇怎样的问题这一点进行大致评述。 vii

19 世纪末期以前，讨论性欲问题几乎是不可能的事。性欲只能作为性爱(erotic love)的一部分被讨论，但即便如此，依照惯例，欲望的各种特点问题还不能被触及。这种蓄意的忽视同样影响了对性爱问题的讨论，并导致其比实际看来更加神秘。此结果的形成正是因为人们讨论性爱问题，却避而不谈性爱的主要动机。在克拉夫拉·埃宾(Krafft-Ebing)、费尔(Féré)以及哈夫洛克·埃利斯(Havelock Ellis)等人的推动下，讨论性欲问题的禁令最终解除，它的解除其实是因为运用了所谓的“科学”方法去解释一种普遍存在的自然现象。

这就是科学的魅力所在：任何以它的名义进行的调查研究必能推动社会认可的强劲势头，而这些势头足以使人们摆脱原先可能产生严重后果的不情愿情绪，并转而面对性体验的各种实际情况。然而，也正是对科学的依赖，导致了长久以来人们对性欲话题的忽视。我们有必要认定性行为是人的“动物性”的一面——是一种“本能”，“本能”一词表达的是隐藏在复杂的生物变化过程中众多未被发现的法则。不过，我在后面会

论证，没有一种生物分类法能够准确表现性欲的特征。欲望实际上是一种自然现象，但它不属于任何人类“自然科学”的范畴。

viii 到弗洛伊德做出令世人震惊的阐释——他的那些阐释同样伪装成一种关于普遍冲动力的无偏向的“科学”真理——时，人们现在经常见到的有关人类性欲的细节描述方面的语言业已确定。弗洛伊德这样描述性欲的目的：

性交过程中生殖器与生殖器的结合。这种结合使性张力得以缓解，性本能暂时消失——实现了一种满足，好似饥饿得到满足一样。

这样的语言，表达的是对性行为及与之相关的所有问题的憎恶，无法把握性体验的特点。不过，“性学家们”对这类语言的普遍采用却促进了一门非凡“科学”的诞生，这门科学的主旨是要阐明没有任何语言可以描述的性体验。《金赛报告》(*Kinsey Report*)，如同继之出现的那些伪科学著作，只是以愈加粗俗、愈加激烈的形式继续着克拉夫拉·埃宾的道德说教：即让我们的道德情感直面那些威胁着这些道德情感的所谓的事实“科学”描述。其最终结果就是确立了一种新的文学体裁——“性科学家报告”。《马斯特斯与约翰逊报告》(*Masters and Johnson Report*)便是该类型的典型。《报告》不断提及“性行为”的“实际功能”、“适合性”以及“频率”，并且采用伪实验性的方法处理问题。我们只有误解这些问题时才能从中立角度理解它们：“主体 C 表达了自己的欲望，即希望妻子——起一定贡献作用的家庭单位——能伴随他回到一个行动方案上。”性冲动的这种“去神秘化”(demystification)效果促进了种种新奇的、前所未有的迷信行为的出现，以及一种全新的伪科学神秘性的滋长。而这，正是本书要廓清的问题之一。

作家只会偶尔致力于“科学性”作品中设法忽视的关键问题——即一个人对另一个人产生欲望时的体验——的讨论。欲望既不等于“本

能”(本能表现在欲望中),也不等同于爱(爱使欲望得到满足)。我将论证,欲望是一种特有的人类现象,它向我们强调的正是那种“端庄”(decency)引起的限制感,而这种限制感曾一度阻止了我们对欲望问题进行讨论。在本书中,我将为端庄辩护,但辩护过程中,我表明了萧伯纳所做评论的真理性,即如果不表现得轻浮,就不可能说明端庄。我只希望,就道德理解方面而言,所获得的利会大于所付出的道德代价。

该书早先的各版本承蒙乔安娜·诺斯(Joanna North)、约翰·凯西(John Casey)、比尔·牛顿-史密斯(Bill Newton-Smith)、罗伯特·格朗特(Robert Grant)、大卫·列维(David Levy)和萨利·史赖尔(Sally Shreir)惠阅,对他们所提出的批评与建议,我不胜感激。我尤其要感谢伊恩·麦克费特里奇(Ian McFetridge),没有他不辞辛劳地校改我的初稿、提供必不可少的帮助,就不会有这部书现在的面貌。正是他的慷慨、宽宏以及对哲学的洞察力,才使这部作品避免了许多错误与晦涩难解。我谨希望书中仍有的那些错误与晦涩的地方不会令他太过苦恼。

ix

# 致读者

x

1. 我在本书中沿袭了传统的做法，用阳性人称代词统一指称男女，只在上下文需要时才明确表明性别。这么做有两个原因：首先，文体上无误；其次，将性别撇开不谈是最为有效的方式——因为欲望的讨论中必须撇开性别问题。不过，大家也只能在我的论述过程中理解我所说的第二个原因。

2. 因为这是一部哲学著作，所以其中会有一些较难理解的论述段落，这些段落为我的中心论点提供了论证基础。大部分难以理解的段落出现在第三章以及两个附录中。不过，读者如果忽略这些部分，也同样能理解我的论证和主要论点。需要特别指出的是，任何读者只要发现第三章太难理解，应直接略过第三章阅读第四章，第四章将继续性欲问题的讨论。

# 目 录

|                 |     |
|-----------------|-----|
| 前 言 .....       | 1   |
| 致读者 .....       | 1   |
| 第一章 问题 .....    | 1   |
| 第二章 性兴奋 .....   | 19  |
| 第三章 人 .....     | 42  |
| 第四章 欲望 .....    | 70  |
| 第五章 个体对象 .....  | 112 |
| 第六章 性欲现象 .....  | 165 |
| 第七章 性科学 .....   | 217 |
| 第八章 爱 .....     | 258 |
| 第九章 性征与性别 ..... | 307 |
| 第十章 反常行为 .....  | 344 |
| 第十一章 性道德 .....  | 390 |
| 第十二章 性政治 .....  | 422 |
| 后记 .....        | 440 |
| 附录 1 第一人称 ..... | 442 |
| 附录 2 意向性 .....  | 462 |
| 人名索引 .....      | 485 |
| 主题索引 .....      | 495 |

## 第一章

## 问 题

现代哲学家们描述性欲与性爱的方式既令人惊讶又极为矛盾。康德认为,性欲只有作为人类“病理学”的一部分才能被理解。<sup>①</sup>黑格尔认为性爱之中包含着矛盾;萨特认为这种矛盾同样存在于欲望当中。<sup>②</sup>叔本华认为性欲中包含幻想——简单说,这种幻想中,个体既是我们性行为的主体也是客体。<sup>③</sup>那些浪漫主义与后浪漫主义的观点表现出了同样悲观主义的态度,其中的每一种观点都与古代思想家们流传下来的有关这一主题的讨论截然不同。

这些古代思想家中最为著名的也许当属柏拉图。用他自己的说法,他引入了一个区分,而这个区分导致了之后讨论中相当大程度上的混淆:他区分了性爱与性欲。柏拉图是一个持续至今的观点的智慧先驱,

---

① I. Kant, *Lectures on Ethics*, tr. L. Infield, new edn, New York, 1963, pp. 164ff., and *Foundations of the Metaphysic of Morals*, Prussian Academy edition, p. 399 (tr. L. W. Beck, New York, 1959, p. 15). 同时参见 *Kant's Philosophical Correspondence: 1759—1799*, ed. and tr. Arnulf Zweig, Chicago, 1967, p. 235. 该书中,康德将婚姻视为两个人之间为“相互使用彼此的性器官”而达成的协议。康德的观点在第四章论述。(本书未注明“译者注”的注释皆为原注。)

② G. W. F. Hegel, *The Philosophy of Right*, tr. and ed. T. M. Knox, Oxford, 1942, addition to para. 158. J. P. Sartre, *Being and Nothingness*, tr. Hazel E. Barnes, New York, 1956, book III, ch. 3. 萨特的观点在第五章论述。

③ Arthur Schopenhauer, *The World as Will and Representation*, tr. E. J. F. Payne, Indian Hills, Colorado, 1958, vol. II, pp. 549ff. 叔本华的观点在第七章论述。

该观点制约着我们许多的道德思考。依据这一观点,我们的动物本性是性欲的主要承载工具,它提供了欲望最重要的动机。在欲望中,我们像动物一样行为和感知;事实上,欲望是所有性生物——包括大多数的动物——共有的。而性爱中首要涉及的是我们作为理性生物的本质,而且正是在对激情的操控中,我们才会发现并实现更加美妙、更为持久的冲动力。

在柏拉图看来,这两种冲动力根本对立,不可能愉快地共存于同一意识中。因而,为了使性爱之花能够盛开,我们就有必要精心处理并最终抛弃欲望的因素。由此产生的爱——“柏拉图”之爱——便会本质上理性、道德上纯洁。柏拉图认为,这种纯洁之爱有着独特的价值,堪比哲学本身的价值。它提供了与超验实在性连接的纽带,成了通往精神满足与解放的一个阶段,而这只有当灵魂最终在理念世界中得到解放时才会出现。理念世界是灵魂的发源地,又为灵魂提供了永恒的家園。柏拉图认为,性爱的主体由此获得了严肃性和情感。这些是后世哲学家的作品中鲜有表述的。其实,他将性爱看得如此严肃,以至于他只允许他刻画的人物在醉酒时才能彻底讨论性爱问题,而这方面的对话也被公正地认为是古代最伟大的文学成就之一。<sup>①</sup>

许多后来的思想家的思想中都能找到柏拉图观点的影子。这些思想家包括新柏拉图主义者、圣奥古斯丁、阿奎那、罗马哲学家兼诗人波埃修斯(Boethius)。波埃修斯有关爱的哲学对中世纪欧洲文学有着深远的影响,尤其影响了乔叟、吟游诗人们、卡瓦尔坎蒂(Cavalcanti)、薄伽丘和但丁。<sup>②</sup> 柏

① Plato, *Symposium*. 柏拉图的观点在第八章论述。柏拉图在其富有创造力的一生中,就许多基本的问题改变了自己的观点,认识到这一点当然很重要。虽然《会饮篇》是一部相对来说成熟的作品,但这部作品并没有提供柏拉图对爱与欲望等主题的最终观点,这也是事实。

② 奥古斯丁(Augustine)有关性爱的观点散布于 *Confessions*, *De Nuptiis et Concupiscentia* and *City of God* (esp. book XIV, chs 16—26)。波埃修斯(Boethius)有关爱的哲学最著名的论断包含在《哲学慰藉》(*Consolation of Philosophy*)一书中。中世纪时期这方面的观点突出表现在以下人物及其作品中: Chaucer, *The Parliament of Fowles* and *The Knight's Tale*; Cavalcanti, *Canzone* and *Sonnets*; Dante, *La Vita Nuova* and *Convivio*; Boccaccio *La Visione Amatoria* and *Teseide*; 吟游诗人 Arnaut Daniel, 他的主要诗歌收录于 Hugh Kenner (ed.), *The Translations of Ezra Pound*, London, 1953。

拉图的观点最终在那种流行观点,即性欲主要是“生理”方面的,而爱总是“精神”方面的观点中流传下来,而该流行观点本身建立在最不确定的形而上学的差异基础之上。柏拉图的观点同样也存在于康德的理论中,尽管康德与柏拉图之间存在着巨大的道德与情感差异,尽管康德对人类的性爱生活持有冷酷的悲观主义态度。本书的一个主要目的就是驳斥柏拉图的理论。我将反驳的不是动物与人之间的区别(其实,我认为动物与人之间的区别对理解我们的情况至关重要),而是驳斥那种道德和哲学的推动力,正是它们使我们将性欲归入了人的动物性的一面。

在我的论证过程中,我将尽力阐明为什么性欲会经常被认为神秘或矛盾;我要证明我的这些描述中所包含的不只是一丝真理。我同样要为性道德提供哲学基础,论证如果性行为脱离了道德考虑,那么它同时就丧失了自身的显著特征。有一种现代的偏见(虽然只是偏见)认为,根本不可能存在什么具体的性道德。道德,据认为与性行为无关,而总是与其他的內容联系在一起。比如说,我们可以合理地禁止性暴力,但那是因为暴力因素;从其本身考虑也是为其考虑,排除所有偶然因素,性行为没有对与错,它只是“正常的”。如果不考虑孩童性骚扰与性侵犯——这两种犯罪行为似乎威胁到了其他人作为性生物的存在,也威胁了犯罪者的性生活——中明显存在的不道德性,这样的观点有些让人难以置信。不过,还很难找到准确理由驳斥这种现代的偏见,读者也只有读完我这本书才会理解为什么我认为性行为受制于而且必须经常受制于道德顾

虑。虽然我不会得出什么道德方面的结论——因为没有足够篇幅,而我也不想为了呈现一个全面的性道德而去考虑所有必须考虑的因素——但我希望,读了这本书之后,至少“传统”道德方面的某些观点不再让读者感到奇怪,我在写作过程中所研究的许多作家就曾觉得这些观点很奇怪。不管读者是否赞同我得出的那些特殊结论,我希望他会赞成:谴责同性性交、通奸、手淫或诸如此类的事不一定荒谬,即使我们都有冲动做这些事,即使也许没有禁止做这些事的上帝存在。

要对性欲问题进行哲学研究并非易事。这不仅因为这个话题受到

许多相互矛盾的偏见左右,也因为我不确定到底哪一种方法能使我们开始这一话题的讨论。我们是否应该采用“概念分析”(conceptual analysis)法分析这些措辞如“欲望”、“性兴奋”、“爱”和“快感”之间在用法上的复杂联系和意义上的深层联系?或者我们应该运用“现象学”,尽力详细说明那些具有性经历的人的性体验“是什么样子的”?又或者,我们应该尝试用道德的、哲学的思想去找出并解决那些具体的困惑,因为正是这些道德的、哲学的思想引起我们对性体验的思考?最后,我们是否应该为科学提供依据,消除原先的那些困惑,因为正是这些困惑妨碍了我们用适当的科学方法阐释一个最重要、受到最深误解的生活现象?

我相信有必要做以上所有的事情,它们实际上是同一个哲学活动的所有组成部分。主要的问题是描述——在尽可能浅的层次上的描述。这就有必要**确定**性欲现象,指出作为一种人类体验,它是什么。正是对这样一种浅层描述的探求,才使这种探求在不同时期、为不同目的,既被称作“现象学”又被称作“概念分析”(“the analysis of concepts”)。<sup>①</sup>

如许多其他重“分析”的哲学家一样,我对现象学持怀疑态度。我尤其怀疑胡塞尔的“笛卡尔式的沉思”法:设想体验应该用第一人称观点描述。(我对此持怀疑态度的原因列于附录1中。)但同时,我又深深感激另一观点,这个观点在现象学中有着极端重要性,并且很晚才由“概念分析”的实践者们认识到。该观点的存在比现象学久远——也许可追溯到亚里士多德时代,在康德时代肯定业已存在。该观点认为,我们必须区分人的经验世界与科学观察的世界。首先,我们作为行为者存在于人的经验世界中,掌握着自己的命运,人与人之间通过各种观念彼此联系着,这些观念不是有关宇宙的科学观。其次,我们作为有机体存在于科学观察的世界,受神秘的偶然性支配,人与人之间通过各种运动定律彼此联系,这些运动定律支配着我们,也同样支配着任何其他事物。康德将人的经验世界描述成“先验的”,将科学观察的世界描述为“经验的”。他卓

<sup>①</sup> 有关现象学与概念分析法之间矛盾的可能原因,见附录1。

越地阐释了两种有关这两个世界之间关系的观点。这两种观点详尽,彼此不相容,并且在他看来令人难以忍受。一种观点认为,先验世界是独立于经验世界之外的领域,因而属于这个世界中的物体就不会存在于另一个世界中。另一观点认为,这两个世界并非不同,它们其实是看待同一物质的两种不同的方法:我们既可以从人作为行为者的“先验”角度考虑,也可以从科学观察者的“经验”角度考虑。本书中,我将为第二种观点辩护,依据是康德的弟子狄尔泰(Dilthey)的某些观点、胡塞尔的某些观点以及科学的分析哲学中某些现代作品所提出的观点,不过这些与康德的观点没有什么直接的联系。<sup>①</sup> 我相信我们必须区分的不是两个世界,而是理解世界的两种方式,尤其是促成我们不同理解形成的两种观念机制。

这个世界绝不仅仅是科学好奇的对象。它服务于我们的各种目的:我们随时会遇到需要采取行动的情况,需要找到完成行动的方法。这个世界也是多样化的,有着多种多样的欲望对象,有着我们意愿实现的重重障碍。作为实践型生物,我们本能地设置了各种类别以标明并促进我们与周围环境之间的联系。这些类别具有人的目的和物质多样性的双重特征——既符合我们使用的目的,也符合所描述的物体的自然状态。有些类别只是为了能标明物体属于哪一类:比如,“桌子”、“秋千”、“避难所”这样的类别。另一些类别描述环境中某些重复出现的特征,也许同时还为其一致的外观假设了某种解释:这类类别如“动物”、“蔬菜”、“岩石”。另有一些类别似乎无法归入上述两类的任何一类当中,因为它们既包含功能意义也具有解释力。我们描述某个事物硬时,其实已将该事物置于人类目的的一张网中——这个物体不会因为我们想要改变它而

① 尤见于收录于 Dilthey's *Collected Works* (ed. B. Groethuysen, Leipzig, 1914) 中的一些不完整的作品,节选部分可参见“The Construction of the Historical World in the Human Studies”一文, tr. And ed. H.P. Rickman, in Dilthey, *Selected Writings*, Cambridge, 1976, pp.168—245。我提到的现代科学哲学作品主要是讨论自然类属概念的作品。(见于 H. Putnam, “The Meaning of ‘Meaning’”, in *Philosophical Papers*, vol. II: *Mind, Language and Reality*, Cambridge, 1975, and S. Kripke, *Naming and Necessity*, Oxford, 1978.)

改变,它也许还会令我们非常苦恼。同时,我们赋予它某个物理特征、某种构造,以此将它与自然世界中无数相似的物质联系起来。

近年来,哲学家们非常关注这些具有明显差异的类别种类的存在,尤其关注功能类别与自然类别之间的区分。<sup>①</sup> 鉴于我们的双重存在性(既是行为的生物,又是思考的生物),我们自然应该获得两种观念;而在“坚固的”和“柔软的”所占据的模糊领域里会存在如此多的概念也很自然。我们既想了解这个世界又想改变它;通常,我们同时承担着这两项任务。因此,我们既要了解渗透着解释的范畴(自然类别),同时也要熟悉渗透着目的的范畴(功能类别)。不过,我们与这个世界之间的关系要比它所表明更为复杂:除了目的和知识,我们还有各种经历、价值观、情感以及宗教信仰。这些同样有着它们自身的观念轨迹,都分别要支配这个世界,要将其变成我们的兴趣对象。

分类法可被比作屠宰业,两者都要划分物体,有时要依据自然特征划分,有时则完全忽视自然特征。英国的屠夫,既对摆在他眼前的动物尸体强烈蔑视,也对要食用这些动物肉体的人强烈蔑视,受此二者驱使,他野蛮地将动物剁成粗糙的大块,按照传统的公平竞争法则叫卖这些大块的肉。英国屠夫卖的“大块肉”包括有一些脊背肉、一块脊背骨、一部分腰子、皮和骨髓、一些动物毛、还有一块去除不掉的印章——这个印章

① 参见 Putnam, “The Meaning of ‘Meaning’”, and Kripke, *Naming and Necessity*. “自然类属”一词间接源于 J. S. Mill, *A System of Logic*, 10<sup>th</sup> edn, London, 1879, book I, ch. vii. 穆勒所指的类(Kinds)存在于自然中,因而保留了大写的“K”的目的就是表示这种属类。我们的分类总是功能性的或是类似性的,因此它们会歪曲那些适用于这些分类的物体的本质,这样的观点当然早在穆勒之前很久就已存在。该观点启发洛克区分了“实在的”本质与“名义的”本质(*Essay Concerning Human Understanding*, book III, ch. 3, § 15),也启发了布冯在 *Histoire Naturelle* 中的研究方法。布冯在这部著作中明确驳斥了我们日常的分类习惯,因为这些习惯试图“在自然不可分割处划分自然”。

关于自然种类与功能种类之间的差别问题,参见 David Wiggins, *Sameness and Substance*, Oxford, 1980, pp. 171ff. 功能种类的概念也许不如自然属类的观点那么惯用;但如果我们要弄清楚“功能主义”作为一种心灵理论,诸如这样的观点就十分必要。丹尼尔·丹内特(D. C. Dennett)在许多文章中详尽阐释了功能主义,这些文章收录于他的著作 *Brainstorms*, Brighton, 1978。

就是农夫琼斯(Farmer Jones)曾经印在他养的羊身上的那种。有时候——比如牛腰脊肉中横断的一块切片——混杂的味道会产生一种有趣的“味觉类别”。不过,这绝对不是屠夫有意这么做。法国屠夫,出于对大地所赐予的食物怀有天生的敬畏,尽力将动物身体中每一个自然的结构部分、不同的味道彼此细分开:将无骨的肉片与骨头、脂肪、腰子以及包在外面的皮完全分开。与英国屠夫相比,法国屠夫在更靠近骨头连接处切分动物;不过,他忠实于自然只是兴趣使然,与自然法则没有必然的联系。他无法与解剖学家相比。解剖学家放弃了所有对表象的兴趣,探究自然所孕育的以一定秩序存在的自然秘密。对解剖学家来说,动物尸体的真实秩序解释的不仅是味道,还有它的结构、生前的活动、它怎么死的、死后又会如何。

分类的情况与屠宰业一样,相对于物体的因果关系与构造,我们常常对物体与我们之间的关系更感兴趣。因为我们探究的不仅是事件的起因,还探究这些事件的意义——即使有时它们毫无意义。举例来说,我们根据自己的想象将恒星划分为星座,我们这么做,其实侮辱了天文学。对天文学家来说,我们的“星座”观念表明的不过是那些最早设想出该观念的人的一种迷信情感。对占星学家而言,“星座”概念传递的是对事物神秘性的深邃洞察。对我们一般人来说,这种分类表明我们对这个世界的熟悉程度,是向包含这种分类的人类面孔致敬。托马斯·哈代写到年轻鼓手霍奇(Hodge)在波尔战争(Boer war)中被杀时,唤起了我们极度的悲伤。他写道,他“从来都不知道……/广袤的南非干旱台地意味着什么”:死于我们无法探究其意义的环境中便是死不瞑目。因此才会有那种“悬于西方的陌生星座”/“每夜萦绕他的坟头”所引起的凄凉感。

星座的例子与我在最后一章要讨论的问题相关。此处,于我们更有用的例子是基于我们对美的兴趣划分的类别:装饰物的类别。试想一下“装饰性大理石”的分类。该分类的目的——对雕刻家、砖石工以及严肃认真的建筑师而言极其重要——是透彻理解那些属于同一审美兴趣对象的岩石。一件装饰性大理石可抛光,它含晶粒、有色泽、有强度、有半

透明表面，这一切都满足了我们装饰的目的。装饰性大理石的分类包括缟玛瑙、斑岩和大理石本身。从科学角度讲，这种分类简直是一派胡言。因为缟玛瑙属氧化物，斑岩属硅酸盐，大理石属碳酸盐，而石灰石——大理石的同位素——却公然被排除在这个类别之外。岩石学必然要用其他的、更深奥的分类方式替换所有这样的分类方式——这些服从人类目的的分类方式使其完全丧失了解释的能力，而其他更深奥的分类方式旨在把握归入这些分类的所有物体之间的真正相似性。换言之，科学的目的是发现各种自然种类。因为只有将这个世界分成各种自然类别才能使我们透过表面，深入到解释这些类别的最根本的“运动定律”。

岩石学因而会将大理石和石灰石划分为同一范畴，它们都是碳酸钙的不同结晶体，都在生物压力下分解产生。这样的科学几乎无法给出一个单一的解释说明这样的事实，即为什么大理石的表面和用途如此接近于缟玛瑙和斑岩的表面与用途。因此，岩石学中很可能没有一种分类对应于我们的装饰性大理石的观点。相反，我们很可能会抛弃所有这些分类，因为一旦我们从人类经验的表面深入到解释和支撑人类经验的自然法则，这些分类就会解体。

- 7 因而，有些概念，包括自然科学的概念，具有解释功能。它们不仅提供确切表达解释所需要的专门用语；它们本身就具有解释性，因为将某个物体归入概念当中就已经为从经验角度发现其特征提供了解释。<sup>①</sup>其他的概念，包括常识和直觉理解等的概念，不是（或不主要是）解释性的。它们的功能是依据我们的兴趣划分世界，确定行动、情感及经验的各种可能性。这些可能性很可能因我们过度关注事物的基本秩序而受阻无法实现。这类概念常常会屈服于科学革新的压力。我们在很多方面感受到这种压力，不过最直接的感受就是我们日常描述的那种不确定性。似乎桌椅并不真的就是我们所描述的样子，它们并不真的有颜

① 这一观点——即描述与解释是一个过程中连续的部分——得到了许多作家的证实，其中包括 W.H. Quine, *Word and Object*, Cambridge, Mass., 1960, and Wilfred Sellars, *Science, Perception and Reality*, London, 1963。

色、不真的是固体,等等。因为对这些持久的表面特征最好的解释就是不提及颜色(至多只是解释对颜色的**体验**),不用“固体的”描述桌子,而假设存在一群不连贯的分子,这些分子与身边的其他分子之间相距大于其本身直径的距离。

此处,我们没有必要探究某人说没有一张桌子**真正**有颜色其中“真正”一词的意义。(附录2中我会讨论这个问题。)重要的是我们所做的一般性描述是“细薄的”,而解释说明则“稳固不变”:似乎解释说明威胁着一般性描述,并且,如果有的话,这些解释说明只会让位于比它们更好的解释说明。但是,对一般思想和行为的描述并非没有也行。没有这些描述,我们就缺少了了解这个世界的基本工具。对装饰性大理石的划分表明,这种分类运用的标准不是结构,而是这种分类所使用的物质之间存在的部分现象上、部分功能上的相似性。标明这种相似性的目的就是将这样具有共同目的的物体置于一个分类中。

以上事例表明,与目的相关的分类(按照“功能类别”进行的分类)并非人类日常生活中产生的“易变”描述的唯一例子。还有与直观感觉体验相关的分类——这种分类标明“第二性的质”(secondary qualities)。<sup>①</sup>另外还有更多令人难以捉摸的例子:与情感相关的分类(可怕的、可爱的、可憎的),与审美兴趣相关的分类(装饰的、恬静的、优雅的、和谐的)。这些分类标明的不是物体的多样性,而是——借用现象学家们的一个有用的术语来说——人的“意向性”(intentionality)的多样性。

我说的“意向性”指的是人类意识中包含的“超越范围指涉”的能力:指向并勾画思想中的物体的能力。“对世界的认识”是我体验的核心,它似乎不断将我的思想投射出来,表现到一个大于我本身的真实当中。它有多种存在方式:信仰、知觉、想象、情感以及欲望。每一种这样的心理状态都似乎在我面前标明了一个空间——即适合物体填充的间隙。我

<sup>①</sup> 第一性的质与第二性的质之间的区分,其历史至少可追溯到皮埃尔·伽桑狄(Pierre Gassendi);不过,这种区分一直都存在着问题;要获知现代人对这种区分的讨论,参见附录2。